

证券代码：839092

证券简称：中导光电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中导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优先股回售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中导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6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优先股，发行对象为肇庆大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优先股股份数22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2200万元。新增定向发行优先股股份于2017年12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优先股的证券简称为：中导优1，证券代码：820013。

二、回售条件

根据《中导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和公司与肇庆大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之认购协议》，本次优先股限售期限自本次优先股发行正式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备案函并完成优先股股份登记之日起算，至2020年5月31日止。优先股股东有权自限售期满之日，要求公司按照本次发行所登记的股数一次性全部或部分赎回其所持有的优先股股票。本次发行优先股赎回期及回售期为限售期满之日起，至全部赎回或回售之日止。

三、回售安排

公司目前正在和优先股股东肇庆大旺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积极沟通回售安排事宜。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沟通的进展情况。

中导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